

## 彰化縣 112 年度特殊教育性別平等教育教師知能研習計畫

###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 112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 (二) 彰化縣 112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 (三) 性別平等教育法、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
- (四) 教育部 101 年 12 月 25 日臺中(三)字第 1010232784B 號令頒「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學習支援系統建置及教師教學增能實施要點」。

### 二、目的：

- (一) 提升特教教師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防治教育知能，學習性侵害、性騷擾防範的技巧，增進處理疑似校園性別事件危機的能力，強化輔導處遇措施。
- (二) 消除性別歧視，維護人格尊嚴，厚植並建立性別平等之教育資源與環境，以促進性別地位之實質平等，落實性別平等教育的發展。

### 三、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彰化縣政府。
- (二) 承辦單位：彰化縣舊社國小

### 四、辦理時間：112 年 11 月 9 日（星期四）08:30~12:30。

### 五、參加對象：名額上限為 120 人。

- (一) 本縣設有各類特教班之學校須指派特教教師參加。
- (二) 本縣性別平等輔導團歡迎參加。
- (三) 班上有身心障礙學生之教師歡迎參加。
- (四) 本縣身心障礙教養機構之教師歡迎參加。
- (五) 對於特教學生之性別平等教育議題有興趣之教師歡迎參加。

### 六、研習地點：彰化縣舊社國小視廳教室。

### 七、課程內容：

時 間	內 容	主持人
08：30~08：55	報到	
08：55~09：00	長官致詞	縣府人員

09：00～10：30	性別平等理念與教育實踐(一)	國立和美實驗學校 劉秀鳳秘書
10：30～10：45	休息	
10：45～12：15	性別平等理念與教育實踐(二)	
12：15～12：30	綜合座談	縣府人員 國立和美實驗學校 劉秀鳳秘書
12：30～	賦歸	

八、報名方式：請參與人員於 112 年 11 月 7 日前至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

九、核發研習時數：

(一)全程參與研習教師核發 3 小時研習時數。

(二)研習開始 30 分鐘後報到者為遲到，參與研習教師未請假而缺席者將告知原服務單位。

(三)請假時數不得超過研習時數三分之一，如超過請假規定恕無法繼續參與研習課程，則不核予研習時數。

十、獎勵：辦理本研習有功人員於活動結束後，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辦理敘獎。

十一、經費：由本府特殊教育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十二、附則：

(一)參加研習教師及相關工作人員請准予公(差)假登記。

(二)教師參與研習請自備環保杯、筷。

十三、因本校工程施工中，停車場地有限，請盡量共乘。

十四、本研習經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